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蕭如評

電話：03-3322101#7592

電子信箱：sh14a10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草漯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高字第112011475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_1120114758_ATTACH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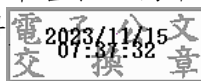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轉知臺北市青少年發展暨家庭教育中心113年度寒假營隊活動及研習課程，請貴校協助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北市青少年發展暨家庭教育中心112年11月13日北市青推字第1123004332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鼓勵青少年於寒假期間參與正當休閒活動，該中心特規劃不同面向之體驗學習、探索發展課程，開發青少年多元潛能。
- 三、旨揭課程包含「Young Young營」與「第1季研習課程」，參加對象為9-24歲之青少年；一律採網路報名，詳細課程內容及活動時間請逕至該中心官網 (<https://ydfc.gov.taipei/>) 焦點熱門課程查詢。
- 四、檢附該中心113年度寒假營隊課程一覽表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高中(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本局國中教育科、本局國小教育科



教務處

112/11/15 08:51



1120007698

有附件